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6-048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额度调剂暨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41,064 万元	是	否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44,400 万元	183,430 万元	是	否
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63,579 万元	是	否
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2,700 万元	是	否
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6,000 万元	75,36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54,59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2.0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因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铜陵顶科与其签订的《商业汇票承兑协议》提供 1,5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因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达”）银行授信事宜，公司与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铜陵精达与其签订的《授信协议》提供金额 44,4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3、因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精达”）银行授信事宜，公司与民生银行天津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精达与其签订的《银行授信协议》提供金额 5,0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4、因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精迅”）银行授信事宜，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广东精迅与其签订的《银行授信协议》提供金额 3,0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5、因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精达”）银行授信事宜，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精达与其签订的《授信合同》提供金额 20,0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6、因广东精达银行授信事宜，公司与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精达与其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提供金额 6,0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 12 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18,000 万元的担保。

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

(三) 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考虑到公司的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在 2026 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18,000 万元不变的前提下，将符合担保额度调剂条件的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迅”）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将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苏州科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锐”）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5,000 万元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铜陵顶科，将符合担保额度调剂条件的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达”）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15,000 万元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精达”）。

具体调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尚未使用担保额度（含本次）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孙公司						
精达股份	铜陵顶科	50,000	15,000	65,000	41,064	23,936
	铜陵精迅	35,000	-10,000	25,000	16,424	8,576
	苏州科锐	5,000	-5,000	0	0	0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						
精达股份	天津精达	70,000	15,000	85,000	63,597	21,403
	铜陵精达	240,000	-15,000	225,000	183,430	41,570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另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672641062D		
成立时间	2008-04-10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6,829.32	351,870.82
	负债总额	316,136.16	254,510.13
	资产净额	100,693.16	97,360.69
	营业收入	238,071.91	859,800.96
	净利润	3,332.48	9,927.23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0761269506W		
成立时间	2004-5-20		
注册地	天津东丽经济开发区四纬路		

注册资本	9,835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销售并制造特种电磁线、特种漆包线、聚氨酯复合尼龙漆包线、异形漆包线、裸铜线。（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989.82	136,169.64
	负债总额	100,386.33	100,013.67
	资产净额	37,603.49	36,155.97
	营业收入	78,040.77	275,769.29
	净利润	1,447.52	5,843.95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74297623XB		
成立时间	2002-9-16		
注册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松夏工业园地段东风路 18 号		
注册资本	19,379.28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特种漆包线、漆包微细线、电磁线，产品内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2,605.35	246,956.29
	负债总额	156,833.73	178,078.07
	资产净额	95,771.62	68,878.22
	营业收入	141,037.56	470,817.67
	净利润	3,291.62	7,180.12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5666416404		
成立时间	2011-01-17		
注册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有色金属产业园广虹路地段		
注册资本	13,503.86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各种电磁线、裸铜线及电线电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334.34	40,527.25
	负债总额	12,088.90	15,297.47
	资产净额	26,245.44	25,229.78
	营业收入	18,823.54	61,542.58
	净利润	1,015.05	3,949.73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7285297913		
成立时间	2001-06-15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269.33	136,940.40
	负债总额	83,038.58	77,836.94
	资产净额	62,230.74	59,103.46
	营业收入	73,729.11	300,264.71
	净利润	256.15	5,116.4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精达股份为铜陵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铜陵分行

债务人：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1,5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保全费、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二) 精达股份为铜陵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

债务人：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44,4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等）。

（三）精达股份为天津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债务人：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担保费、保管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四）精达股份为广东精迅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佛山分行

债务人：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律师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五）精达股份为广东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佛山分行

债务人：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0,0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律师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六）精达股份为广东精达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广州分行

债务人：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6,0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持续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54,59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2.06%，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